新北市 112 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新北市 112 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教育部 110 年 4 月 21 日臺教學(三)字第 1100034264 號函修正「學校執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課程基準」。

二、目的:

- (一)落實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5條第2項規定,提升學校執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 性霸凌事件(以下簡稱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8小時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之防治教 育專業人員相關知能。
- (二)強化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教育之成效。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新北市淡水區天生國民小學
- (四)協辦單位:新北市中和區中和國民小學
- 四、辦理日期:112年3月9日(星期四)至3月11日(星期六),共三天。
- **五、**研習地點:新北市中和區中和國民小學(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 100 號)。

六、參加對象:

- (一)本市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團國中、國小團員。
- (二)本市國民中/小學(含特殊教育學校),有意願擔任執行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 8 小時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之教師(輔導人員及曾為行為人者則勿參加)。
- (三)本市國民中/小學各校性平會之性平委員。
- 七、錄取人數:預計錄取 40 人,不接受現場報名及旁聽。
- 八、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由各校薦派,每校至多1名,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 112年2月17日下午4時止,至『新北市教師研習系統報名』,額滿為止。 九、研習內容:詳如附件1。

十、其他注意事項:

- (一)依規定簽到退,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全程參與者核予 18 小時研習時數,未完成課程者依實核發研習時數。
- (二)本次研習,每堂課遲到15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以課程名稱計)不計時數。

- (三)本次研習請自備筆電、延長線。
- (四)全程參與及通過評量者核發研習結業證書。
- (五)錄取人員及工作人員核予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於例假日出勤得於研習 活動結束1年內,以不影響課務為原則,擇期覈實補休1日。
- (六)本次研習提供午餐,請準備環保餐具、環保杯。
- 十一、 本案連絡人: 天生國小戴主任佳君, 電話(02)28052695 分機 820; 教育局特教科林輝泉輔導員, 電話(02)29603456 分機 2683。
- 十二、 經費來源:本活動所需經費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支應。
- 十三、 敘獎:本案辦理完成後,承辦學校校長部分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第2項第3款之第2目嘉獎1次,教師部分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第2項第3款之第10目予以敘獎,敘獎額度及人數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2項第2款,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4人為限,含主辦1人嘉獎2次。教師部分由學校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校長部分函報本局人事室辦理敘獎。
- 十四、 本計畫奉核准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新北市 112 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實施計畫

課程表 3月9日(四)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08:30-09:00	報到	天生國小服務團隊			
09:00-9:20	開幕式	新北市教育局長官 魏素鄉聘任督學(外聘) 中和國小呂郁原校長 天生國小李畇龍校長			
09:20-11:00 (2 節)	核心課程(一) 法律及倫理之介紹與案例	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金燕教授(外聘)			
11:00-11:10	休息	天生國小服務團隊			
11:10-12:00 (1 節)	核心課程(一) 法律及倫理之介紹與案例	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金燕教授(外聘)			
12:00-13:30	午餐	天生國小服務團隊			
13:30-15:10 (2 節)	核心課程(二) 校園性別事件中的歧視、平 等與權力議題	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金燕教授(外聘)			
15:10-15:20	休息	天生國小服務團隊			
15:20-16:10 (1 節)	核心課程(二) 校園性別事件中的歧視、平 等與權力議題	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金燕教授(外聘)			

新北市 112 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實施計畫

課程表 3月10日(五)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09:00-09:20	報到	天生國小服務團隊	
09:20-11:00 (2 節)	核心課程(三) 校園性別事件之類型與特性	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金燕教授(外聘)	
11:00-11:10	休息	天生國小服務團隊	
11:10-12:00 (1 節)	核心課程(三) 校園性別事件之類型與特性	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金燕教授(外聘)	
12:00-13:30	午餐	天生國小服務團隊	
13:30-14:20 (1 節)	校園性別事件之類型與特性	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金燕教授(外聘)	
14:20-14:30	休息	天生國小服務團隊	
14:30-16:10 (2 節)	性別平等意識與校園文化	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金燕教授(外聘)	

新北市 112 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實施計畫

課程表 3月11日(六)

以在农 0月II I (八)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09:00-09:20	報到	天生國小服務團隊		
09:20-11:00 (2 節)	核心課程(四) 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性別平 等教育課程規劃與設計及教 材教法	魏素鄉聘任督學(外聘)		
11:00-11:10	休息	天生國小服務團隊		
11:10-12:00 (1 節)	案例研討(一) 分組進行	魏素鄉聘任督學(外聘) 天生國小李畇龍校長 永和國中顏德琮老師 達觀中小陳玟君主任 漳和國中楊曉媚主任		
12:00-13:30	午餐	天生國小服務團隊		
13:30-15:10 (2 節)	案例研討(一) 分組進行	魏素鄉聘任督學(外聘) 天生國小李畇龍校長 永和國中顏德琮老師 達觀中小陳玟君主任 漳和國中楊曉媚主任		
15:10-15:20	休息	天生國小服務團隊		
15:20-16:10 (1 節)	綜合座談-案例研討(二) 分組進行	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金燕教授(外聘) 魏素鄉聘任督學(外聘) 天生國小李畇龍校長 永和國中顏德琮老師 達觀中小陳玟君主任 漳和國中楊曉媚主任		